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重庆医药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重庆医药融资计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融资计划情况概述

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满足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医药”）2019年度拟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258,860万元的融资额度（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资产证券化、无追保理等），上述融资额度及期限最终以各家银行或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融资银行或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情况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融资事项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重庆医药预计向各银行等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融资银行（或机构）	最高额融资额度 （万元）	备注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解放碑支行	30,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	30,0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渝中支行	50,000	
4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33,860	

序号	融资银行（或机构）	最高额融资额度 （万元）	备注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90,000	
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70,000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天门支行	40,000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000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20,000	
10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5,000	
11	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0,000	
1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000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	40,000	
15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坝支行	10,000	
16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70,000	
17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000	
18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5,000	
19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支行	10,000	
20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000	
21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40,000	
22	待定（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无追保理）	300,000	含分、子公司
23	待定（公司债、超短融）	250,000	
	合计	1,258,860	

上表中的融资银行（或机构）及其对应的最高融资额度为公司结合上一年度融资授信情况所作出的初步预计，实际融资银行（或机构）及最高的融资额度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但是最高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 1,258,860 万元。

二、董事会意见

重庆医药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状况、偿付能力良好，向银行申请融资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助于促进其发展及业务的拓展。

三、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拟申请融资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融资事项。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